

拯救与复仇

——“耶稣受难”故事在鲁迅《复仇(其二)》中的变异

赵磊

(南京师范大学 文学院 江苏 南京 210097)

摘要 通过比较《复仇(其二)》与《马可福音》在话语叙述方式、文本结构与意义的表达等方面的不同之处,认为“耶稣受难”故事在《复仇(其二)》中已由一个神话事件转变为社会历史事件,文本阐释的重点也由宗教意义上的对人类的拯救转变为人性意义上的先觉者对庸众的反抗,从而体现了鲁迅复仇逻辑的价值选择与反抗绝望的生命哲学。

关键词 鲁迅作品 《复仇(其二)》 《马可福音》

中图分类号 :I210.9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1-4970(2005)04-0061-03

《复仇(其二)》是鲁迅一篇以“耶稣受难”为题材的作品,直接取材于《圣经》中的《马可福音》第十五章(这是就其文本内容的联系紧密程度而言的),这在鲁迅作品中极为少见,并且这篇作品有它独特的结构与意义,与原作《马可福音》的意义系统构成了某种相对性,或者说发生了变异,更多地融入了鲁迅个体的生活经历与心灵体验,具有浓烈的个人化色彩;“基督”神话变成了先觉者的生存悲剧,从而成为典型的“鲁迅风格”的文本。

首先《复仇(其二)》的故事内容虽来自于《马可福音》第十五章,但其话语讲述方式与结构形式已经发生了变化。《马可福音》第十五章以记叙性语言讲了耶稣受审、被判死刑、被钉十字架以及安葬的全过程,是一个以讲述情节为中心的叙述性结构,耶稣的心理活动等并未展现。这一章在《马可福音》书中占有中心地位,是基督教义形成的主要载体,表现了耶稣基督的受难人格与牺牲精神,从而体现基督教爱与救赎的主题。因此,故事情节的记叙性与象征性是其结构的主要特点。而《复仇(其二)》却以抒情、议论性的语言重点讲述了耶稣受难时的现实困境及其心理体验。由于它不是作为某种信仰实现的载体,因此故事性便显得不太突出,而代之以极具个人化色彩的灵魂解剖,简单的情节进展中暗含着浓烈的感情、心理的困境及其反抗成为故事的内在结构。

其次,在文本的意义表达上,两者也不相同。《马可福音》讲述的是一个神话事件,耶稣去钉十字架是基督神学解释的中心内容;“基督教所有关于历

史、教会、信仰、拯救、未来和希望的陈说,都来自这位被钉十字架者。^[1]在《马可福音》书中,耶稣受难之前已经清楚地意识到自己的命运并作了三次预言,他并没有试图抵抗而是主动接受,因为他内心有接近上帝、牺牲自我以换取人类幸福的信仰,是忠于上帝旨意的体现,那么,耶稣之死在拯救的意义上,在为人类而献身的精神趋向上,便不再是一个悲剧性事件,而是一个喜剧性事件,是人类走向光明与希望的象征。这样,钉死耶稣的人们便不会受到真理与正义的谴责,而成为意义形成的参与者,他们与受难者一起成为基督信仰的体现者。

而在《复仇(其二)》中,“耶稣受难”这一神话事件变成了一个社会历史事件,作者把耶稣为实现上帝旨意而赴死的神圣行为转变为先觉者的悲剧性遭遇与心灵苦境。文本开始写道:“因为他自以为神之子,以色列的王,所以去钉十字架。”耶稣怀着对以色列人的爱试图以先觉者的身份去拯救民众,却遭到了悲惨的后果:被钉十字架。文章一开始便透出一种悲剧性的气氛,随后的情节便是群众对其尽情地戏弄与残酷地迫害,耶稣在此过程中感到生命的悲哀与绝望,经历了一场惊心动魄的灵魂挣扎,进而走上了精神的复仇之路。两者的关系不是神与人的关系,而是独异个体与愚昧大众的关系;不再是拯救与被拯救的关系,而是迫害与反抗的关系。这样,鲁迅便把“福音书”中耶稣的神性消解掉了,而代之以社会环境下的现实性形象。在这一形象转变过程中,鲁迅要特意表现的先觉者与庸众的对立便以一种隐

喻性与场景化的形式出现了。

事实上,先觉者与群众的对立包含有深广的历史内容,是社会发展中的一个悖论:先觉者以其先进的思想与行为试图指引民众前进的方向,以一种启蒙与改革者的姿态去改变民众;但由于先进的思想与相对落后的具体社会环境的必然性错位,导致民众不理解、不接受先觉者的思想与实践,反而以其保守的、固有的思维方式去反对先觉者。这样,本来为民众利益而呼喊的先觉者却被愚昧的民众所迫害,出现了极具悲剧意味的历史场景:先觉者被庸众所虐杀。可以说,鲁迅的这一独特发现具有深刻的历史必然性与普遍性特征。鲁迅通过对“耶稣受难”这一神性事件的转化性阐释,揭示了这一包含社会规律性的悲剧性命题,从而把“耶稣之死”的内涵从宗教性转向了社会历史性。

在《复仇(其二)》中,耶稣作为社会历史环境中的先觉者不被群众所理解,反而遭受迫害:“兵丁们给他穿上紫袍,戴上荆冠,庆祝他;又拿一根苇子打他的头,吐他,屈膝拜他;戏弄完了,就给他脱了紫袍,仍穿他自己的衣服。”以兵丁为代表的以色列的民众任意戏弄他们自己的“先觉者”,从中体验一种迫害与发泄的快感,以使自己无聊的灵魂感受到一种残酷的快意。在这里,庸众的生存状态的展示比《复仇》更进了一步。《复仇》中庸众的无聊而麻木的“看客”心理转变为主动狂热参与的迫害心理,情感的冷漠转变为嗜血的疯狂;“四面都是敌意”一句就概括了耶稣与群众的对立。

在《圣经》中,“耶稣受难”是为拯救人类而牺牲的主动性行为,而作出这一举动的心理基础则是悲悯。基督教宣扬“原罪论”,认为人类生来是有罪的,人人都负有原罪,而耶稣作为上帝的儿子来到人间替人类受难,是为了赎回人类的罪恶,是基督教悲悯、爱与拯救观念的集中体现。而在《复仇(其二)》中,庸众对先觉者的迫害使其失去了前进的指引,意味着他们自己失去了摆脱愚昧与落后的机会,他们不自觉地被自身所具有的历史惰性所迫害,这对旨在改变群众命运的先觉者来说的确是一种悲哀,并由这种无奈的悲哀产生了对大众的悲悯:他们最终断送了改变命运的未来。同时,作为受害者的耶稣却异常冷静与坦然:“他不肯喝那用没药调和的酒,要分明地玩味以色列人怎样对付他们的神之子,而且较永久地悲悯他们的前途,然而仇恨他们的现在。”玩味”意味着先觉者超脱自身所受的痛苦,去品鉴、体味庸众对自身的迫害,以一种漠然的态度去面对群众的愚昧与残酷;“悲悯”是出于群众对自身的可悲命运一无所知,是对其存在意义的蔑视。在《圣经》中,悲悯意味着爱与救赎。而在《复仇(其

二)》中,悲悯意味着讽刺与否定。作为先觉者的耶稣与群众的对立使其处于孤独的地位,并且由此产生了一种绝望感,但是这种绝望感在鲁迅独特的思维方式与坚韧的精神人格的参与下,便转变为另外一种心理行为——复仇。

一般来说,先觉者在面对自身的失败处境时,都会产生一种无力感,并因此走向沉沦。如《在酒楼上》的吕纬甫。但鲁迅独立自由的精神追求、坚韧的个人品格与不屈不挠的生命意志使他不甘于沉沦与屈辱,而是倔强地去对抗外在与自身的压迫性力量,“这种强烈的个人意识正是把自身从愚昧的现实存在中独立出来的结果;与社会传统的整体性对立不是削弱、而是加强了孤独战士作为人类历史现代化进程的体现者的自信与力量。”^[2]他说:“我要‘以眼还眼,以牙还牙’,或者以半牙,以两牙还一牙,因为我是人,难于上帝式的铢两悉称。如果我没有做,那是我的无力,并非我大度,宽恕了加害于我的敌人。”^[3]鲁迅并不赞成基督教义的牺牲的信仰,认为对敌人“宽恕”就意味着软弱与无力,意味着精神与人格的沦丧。他的复仇逻辑使他对“耶稣受难”感受最深的不是耶稣的博爱与怜悯,而是庸众对先觉者的虐杀以及先觉者牺牲的无意义,因此他说:“我又不学耶稣,何苦替别人来背十字架呢。”^[3]

在《复仇(其二)》中,鲁迅着重描述了耶稣被钉十字架时的心理活动。耶稣一方面悲悯群众的愚昧与前途的渺茫,另一方面却又愤恨于群众的野蛮与残酷,并且由悲悯情感转向了复仇意志。“丁丁地响,钉尖从掌心穿透,他们要钉杀他们的神之子了,可悯的人们呵,使他痛得柔和。丁丁地响,钉尖从脚背穿透,钉碎了一块骨,痛楚也透到心髓中,然而他们自己钉杀着他们的神之子了,可诅咒的人们呵,这使他痛得舒服。”先觉者被庸众所迫害并不感到就死的悲哀,而是以一种超然的态度去品味大众的可悲,这种报复性的反抗心理使残酷加之于肉体的痛楚变得“柔和”、“舒服”。这种精神上的胜利感来源于先觉者主体思想与人格力量的强大,来源于对自身所处正义与真理地位的确信,庸众钉杀先觉者即摧毁了他们自己的前途。耶稣对自己肉体所受的痛苦的美妙感受意味着对虐杀他的以色列人的复仇,因此,虽然“碎骨的大痛楚透到心髓了”,“他即沉酣于大欢喜和大悲悯中。”他以心理的复仇把自己置于审判者的地位,置于悲剧欣赏者的地位。耶稣个体的思想与力量在强烈的复仇意志参与下更加强大,先觉者的价值与意义在精神层面上得到进一步的彰显。

应该看到,耶稣的这种复仇心理不是根源于对群众的本能的仇恨,也不是来自于对现实世界的彻底抛弃,而恰恰来自于对民族、国家、民众的深沉的

爱、复仇是爱而不能得的极端表现。在鲁迅看来,作为‘人之子’的耶稣比作为‘神之子’的耶稣对现世民众的解放与幸福具有更为重要的意义;上帝离弃了他,他终于还是一个‘人之子’,然而以色列人连‘人之子’都钉杀了。”耶稣对民众的爱便具有了一种悲剧的色彩。耶稣的爱越深沉,他所体验到的绝望便越彻底,复仇的意志便在这种荒诞境遇的压迫下越强烈。肉体的‘痛楚’与精神的‘悲悯’、“诅咒”相互纠结,爱的痛苦与复仇的喜悦相互融合,构成了一种音乐式的回环与盘旋上升的结构,肉体痛苦的程度越深,精神复仇的快感便越强烈;“钉杀了‘人之子’的人们的身上,比钉杀‘神之子’的尤其血污、血腥”,此时,作者的情感已经与文本人物的情感融为一体,内心难以抑制的悲愤使得鲁迅以直接的议论性的语言展开对庸众的控诉,精神复仇的意志和力量也达到了顶点。

这种爱恨交织的复仇心理因为包含了巨大的社会历史内容而显得博大深厚;又因为历史的错位造成的悲剧导致先觉者的灵魂撕裂般地挣扎与反抗,而使得这种复仇精神更具有崇高而悲怆的情感震撼力。复仇的过程,也就是先觉者的现实关怀不被理解而不甘放弃的抗争过程,就是从精神的意义上对孤独战士的价值再次肯定与推崇的过程。正是在这一点上,《复仇(其二)》中的耶稣形象既不同于残酷现实中的浅薄的人道主义者与乐观主义者,也不同于甘于沉沦的虚无主义者,他在很大程度上带有鲁迅自己的影子,他的心理活动更多地渗透了鲁迅自己的生命体验。鲁迅以其充满悲剧色彩的复仇精神

撕破了中国传统文化与文人的温情脉脉的面纱,又打碎了西方救世主与尼采式的‘超人’的神话,从而体现了其充满家国关怀而又维护个体生命尊严的独特价值追求。

鲁迅对‘耶稣受难’作出不同于《圣经》的解释,是由其独特的‘历史中间物’意识所决定的。鲁迅作为现实生活中的启蒙者与改革者,以改造国民性为己任,希望以此推动社会和民族的进步。然而,历史的惰性使其时刻处于孤独与绝望之中,他像一个手拿投枪的战士与“无物之阵”相抗争,终其一生。残酷的现实使他不相信终极的真理、信仰,他认为“在进化的链子上,一切都是中间物。”^[4]否定了事物的绝对与终极性存在,也就否定了人的宗教性,否定了“完美”世界的存在。因此,鲁迅消解了“耶稣受难”的宗教意义而挖掘其人性内涵,把一种神性对苦难的超越转变成了人性对苦难的体味与反抗。正是在这种对绝望的不断体验以及反抗中,鲁迅的人格内涵与精神力量得到极大的拓展。这种‘反抗绝望’的生命哲学显示了鲁迅独特的生命存在,使得现实性的鲁迅具有了超越时空的价值与意义。

参考文献：

[1] 莫尔特曼.被钉在十字架上的上帝[A].20世纪西方宗教哲学文选[C].上海:三联书店,1988.892.
[2] 汪晖.反抗绝望[M].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2000.185.
[3] 鲁迅.鲁迅全集(第3卷)[M].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209-296.
[4] 鲁迅.鲁迅全集(第1卷)[M].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286.

·简讯·

汪恕诚在河海大学作《人与自然和谐相处》报告

10月26日上午,水利部部长汪恕诚学术报告会在河海大学举行,汪部长作了题为《人与自然和谐相处——谈中国水资源问题及对策》的学术报告。汪部长的报告包括五个方面:人与自然和谐相处是现代水利的核心理念,我国水资源的特点和面临的挑战,坚持人与自然和谐相处,解决中国水资源问题,水利水电事业前景广阔,水利水电教育和科研大有可为。他认为,从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角度看,要考虑两个承载能力:一是资源承载能力,二是环境承载能力。在这两个承载能力中,水资源是核心问题。

当前,水利工作要解决我国面临的水资源短缺、时空分布不均、水土流失和水污染严重等四大水问题,要保障饮水安全、保障防洪安全、保障粮食安全、保障生态安全。按照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理念,破解中国的四大水问题分别有四个核心要点:第一,建设节水型社会,提高水资源的利用效率和效益;第二,给洪水以出路;第三,充分依靠大自然的自我修复能力;第四,发展绿色经济,严格排污权管理。

在谈到水利教育科研的问题时,汪部长指出,河海大学为中国水利水电事业及经济社会的发展做出了特殊的贡献。他指出,全国任何一个水利单位都有河海大学的毕业生,那些长期工作和奋斗在水利基层单位、边远地区的水利工作第一线的河海的毕业生们,他们都是优秀的!

汪部长还用自己的亲身经历深情讲述了“献身、负责、求实”的水利精神。他还以“致高、致用、致远、与时俱进,献身、负责、求实再创辉煌”作为对河海大学90周年校庆的祝贺。

(本刊编辑部供稿)